



法務部行政執行署臺北分署新聞稿

發稿日期：110 年 1 月 25 日

發稿單位：執行科

聯絡人：主任行政執行官林岡助

聯絡電話：(02)2521-6555 分機 168

違反居家檢疫趴趴走 義務人手套口罩商品遭查封

新北市民眾盧○○（下稱義務人）因拒繳違反居家檢疫規定罰鍰新臺幣（下同）50 萬元，遭法務部行政執行署臺北分署查封其所有的手套口罩組商品，並將定期變賣，強力的執行作為，彰顯本分署遏止民眾恣意違反防疫規定之決心。

本件義務人於 109 年 3 月 9 日自香港入境，原應居家隔離 14 天，但其仍於隔日外出爬山，遭警員尋獲後，竟又多次外出被查獲，新北市政府衛生局爰依法裁罰該義務人 50 萬元，並於 109 年 5 月間移送本分署執行。惟本件移送時，義務人名下僅有存款數千元可供執行，本分署乃持續全面清查義務人之財產狀況，並尋線發現義務人曾向第三人公司購買多組訂價 300 元的「超潑保暖觸控手套」及「可洗口罩」（非醫療用的保暖口罩）組之商品，且尚未處分，本分署爰於本（1）月 21 日發動執行，查封上開物品計 391 組。因義務人表示無資力繳納罰鍰，本分署將定期變賣上開物品。

值此疫情緊張之際，本分署呼籲民眾應共同配合政府防疫措施，加強自我防護並全力遵照衛生主管機關之相關防疫處置，以共同防止疫情擴散，維護全民健康。如因違規遭裁處罰鍰逾期拒不繳納而移送執行者，本分署必將迅速依法強制執行，發動扣押財產等執行作為，以遏止違規行為，避免發生防疫破口。

現場查封照片如下：

